

# 陆河县财政局文件

陆河财农〔2018〕12号

---

## 关于下达 2017 年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资金 (扶持老区发展和扶贫培训)的通知

有关单位: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17 年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资金(扶持老区发展和扶贫培训)的通知》(粤财农〔2017〕403号)和县扶贫办《关于下达 2017 年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资金(扶持老区发展和扶贫培训)的请示》(陆河扶办〔2018〕6号),经县政府领导批准,现将 2017 年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资金(扶持老区发展和扶贫培训)下达给你们(详见附件),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下达的资金,具备国库集中支付条件的,实行国库集中支付;暂不具备国库集中支付条件的,按照省财政厅《关于印发〈

广东省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账制实施办法>的通知》(粤财农〔2005〕117号)的规定实行报账制管理。

二、各镇人民政府及扶贫部门应严格按照《关于印发<广东省老区建设及扶贫培训专项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(粤财农〔2014〕408号)的要求,切实加强资金监管,保证资金及时到位和专款专用。如发现挤占、截留或挪用等违规行为,一经查实,将按照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(国务院令427号)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此项资金作为新时期扶贫开发投入的资金来源,纳入新时期精准扶贫资金的统计范围。

三、此项资金请列入2018年度“农林水事务—扶贫—其他扶贫支出(2130599)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,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。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附件: 1. 2017年扶持老区发展资金安排表  
2. 2017年扶贫培训资金安排表



---

抄送: 省财政厅(农业处), 叶子美常务副县长, 林锡清副县长。

---

陆河县财政局

---

2018年1月29日印发

附件 1:



## 2017 年扶持老区发展资金安排表

序号	镇别	项目单位	项目内容	金额 (万元)
1	新田镇	参城村委会	道路和路灯工程	3
2	上护镇	护径村委会	道路修护工程	3
3	水唇镇	南进村委会	道路修护工程	3
4		吉龙村委会	自来水工程	2
5	南万镇	深渡村委会	道路安防工程	3
6		万全村委会	道路修护工程	2
	合计			16

附件 2:

## 2017 年扶贫培训专项资金安排表

序号	项目单位	金额 (万元)	项目内容
1	新田镇	1	培训
2	河口镇	1	培训
3	上护镇	1	培训
4	河田镇	1.2	培训
5	水唇镇	1	培训
6	东坑镇	1	培训
7	螺溪镇	1	培训
8	南万镇	0.8	培训
9	县扶贫办	4	培训
	合计	12	